附件3：

**未取得教师资格证考生承诺书**

本人系 （学校名称） 大学 （系名称） 系（专业名称）专业学生 （姓名） ，是202 年全日制应届 （填“本科”、“硕士”或“博士”）毕业生。身份证号码 。

本人承诺于2025年8月31日前取得相应专业和等级的教师资格证，否则按相关规定解除聘用合同。

承诺人签字：（按手印）

年 月 日